

中共赣州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文件

赣市才字〔2023〕8号

关于印发《赣州市人才分类目录 (2023年修订版)》的通知

各县(市、区)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,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,市直(驻市)有关单位:

《赣州市人才分类目录(2023年修订版)》已经市委常委会审议通过,现印发给你们,请认真遵照执行。《赣州市人才分类目录(2021年修订版)》自行废止。

中共赣州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

2023年6月26日

赣州市人才分类目录

(2023 年修订版)

赣州市人才分类目录分为 9 个层次,分别是:

A 类(国内外顶尖人才)。主要包括:

1. 中国科学院院士,中国工程院院士,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、荣誉学部委员;

2. 美国、日本、德国、法国、英国、意大利、加拿大、瑞典、丹麦、挪威、芬兰、比利时、瑞士、奥地利、荷兰、澳大利亚、新西兰、俄罗斯、新加坡、韩国、西班牙、印度、乌克兰、以色列等外籍院士;

3. 国际知名科学技术奖项获得者,包括诺贝尔奖、中国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、美国国家科学奖章;

4. 相当于上述层次的人才。

B+类(国家级顶尖人才)。主要包括:

1. 国家海外高层次人才引才计划(不含青年项目)人选,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领军人才;

2. “国家杰出青年基金”获得者,“国防卓越青年科学基金”获得者;

3. 全国杰出专业技术人才,国医大师,岐黄工程首席科学家;

4. 近 5 年,国家自然科学奖、国家技术发明奖、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获得者前 3 名;

5. 相当于上述层次的人才。

B类(国家级高层次人才)。主要包括：

1. 国家海外引才计划青年项目人选,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青年拔尖人才；

2. 国务院批准的享受政府特殊津贴的专家,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,国家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,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,中国青年科技奖获得者前3名,科技部“创新人才推进计划”入选者；

3. 近5年,国家自然科学奖、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获得者4、5名及二等奖获得者前3名,国家技术发明奖一等奖获得者4、5、6名及二等奖获得者前3名；

4. 中华技能大奖获得者,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领办人,世界技能大赛金牌获得者,中国专利金奖第一发明人；

5. 全国宣传思想文化领域“文化名家暨‘四个一批’”人才,中国文化艺术政府奖“文华奖”单项奖获奖者,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,中国工艺美术大师；

6. 国家级教学名师,全国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获得者排名第一,国家级教学成果奖特等奖获得者排名第一；

7. 国家岐黄学者,全国名中医,国家卫健委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；

8. 近5年,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、学术委员会主任,国家工程(技术)研究中心主任,国家工程研究中心主任；

9. 近5年,世界500强企业总部董事会成员、首席执行官、首席运营官、首席技术官,中国企业100强、全国文化企业30强企业总部董事长、总裁、首席技术官;

10. 相当于上述层次的人才。

C+类(省级顶尖人才)。主要包括:

1. 省“双千计划”人选,“赣鄱英才555工程”人选;

2. 近5年,国家自然科学奖、国家技术发明奖、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获得者4、5名,省部级自然科学奖、技术发明奖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(2022年度后为特等奖)获得者前3名;

3. 全国宣传思想文化领域青年英才,世界技能大赛银铜牌选手,省科学技术特别贡献奖获得者,中国专利银奖第一发明人、中国外观设计金奖第一设计人;

4. 近5年,国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(分管科研工作,下同)、学术委员会副主任,国家工程(技术)研究中心副主任;

5. 近5年,世界500强企业二级公司或地区总部主要负责人,中国企业100强、全国文化企业30强总部董事会、经理层或相同级别的成员,控股二级公司董事长、总裁、首席技术官;

6. 相当于上述层次的人才。

C类(省级高层次人才)。主要包括:

1. 赣鄱俊才计划人选,省“双千计划”青年项目和短期项目人选;

2. 省政府批准的享受政府特殊津贴的专家,百千万人才工程

省级人选,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,省高层次高技能领军人才培养工程人选,世界技能大赛优胜奖选手,全国技术能手,全国职业技能大赛金银牌获得者,省政府授予的赣鄱工匠,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领办人、省级首席技师,省部级优秀高技能人才表彰荣誉获得者,中国专利优秀奖第一发明人、中国外观设计银奖第一设计人;

3. 省部级自然科学奖、技术发明奖、科技进步奖二等奖(2022年度后为一等奖)获得者前3名,省青年科技奖获得者,江西省主要学科学术和技术带头人领军人才,省自然科学基金计划重点项目、省杰出青年基金项目获得者;

4. 全省宣传思想文化领域“文化名家暨‘四个一批’”人才,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,省社科优秀成果奖特等奖和一等奖获得者排名第一;

5. 省“井冈学者”特聘教授,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、二等奖获得者排名第一;

6. 省卫生健康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;

7. 近5年,国家级重点实验室、工程(技术)研究中心、工程实验室学术技术带头人;在国内外担任重大科技项目的首席科学家、重大工程项目的首席工程技术专家和管理专家;国家科技重大专项专家组组长、副组长,项目组长、且项目通过验收;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首席专家,且项目已完成;获得国家自然科学基金“重大项目基金”资助的项目主持人,且项目已完成;

8. 近5年,世界500强企业二级公司或地区总部的技术研发

和管理团队核心成员,中国企业 100 强、全国文化企业 30 强企业控股二级公司副职或相同级别的经营管理人才,在管理资产超过 300 亿元的金融投资、资产管理机构总部市场化聘请担任首席金融专家或高级金融专家;

9. 相当于上述层次的人才。

D 类(市级高层次人才)。主要包括:

1. 赣鄱俊才计划青年项目人选,“苏区之光”人才计划人选;

2. 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专业技术人才,博士学位获得者;

3. 省部级自然科学奖、技术发明奖、科技进步奖三等奖(2022 年度后为二等奖)获得者排名第一,江西省主要学科学术和技术带头人青年人才,省级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一、二等奖获得者排名第一;

4. 赣州市突出贡献人才,赣州市政府特殊津贴专家,赣州市青年科技奖获得者,赣州市十大科技创新人物(不含提名奖获得者);

5. 全省宣传思想文化领域青年英才,省青年井冈学者,省特级教师;

6. 入选世界技能大赛国家集训队的选手,全国职业技能大赛铜牌获得者,省政府授予的能工巧匠,市级首席技师;

7. 拥有 5 件及以上发明专利的第一发明人;

8. 每年支持赣州经济社会发展资金额新增 70 亿元金融机构

的高管以上职务的金融专家；

9. 相当于上述层次的人才。

E类(行业急需紧缺人才)。主要包括：

1. 具有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专业技术人才,具有高级技师、特级技师职业资格证书(职业技能等级证书)的技能人才；

2.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；

3. 全国职业技能大赛优胜奖第4—10名获得者,省职业技能大赛(学生组)金牌获得者,省职业技能大赛(职工组)金银铜牌获得者,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领办人,市政府授予的赣州工匠；

4. 江西省中小学学科带头人,赣州市十大科技创新人物提名奖获得者；

5. 拥有2件及以上发明专利的第一发明人；

6. 符合市组织、人社部门发布的急需紧缺人才目录的各类人才；

7. “1+5+N”主导产业、各地首位产业及金融领域连续两年以上年度纳税工资薪金50万元以上的人才,每年支持赣州经济社会发展资金额新增30亿元金融机构的高管以上职务的金融专家；

8. 相当于上述层次的人才。

F类(行业英才)。主要包括：

1. 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(含职业农民中级职称)的专业技术人才,取得技师职业资格证书(职业技能等级证书)的

技能人才；

2. 全日制大学本科学历人才，技工院校预备技师班毕业生人才，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；

3. 省职业技能大赛(学生组)银铜牌获得者，市职业技能大赛(学生组)第一名获得者，市职业技能大赛(职工组)第一、二、三名获得者；

4. 市厅级科学技术奖一、二、三等奖获得者(前3位完成人)，且产生较大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；

5. 参与制定或修订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或团体标准的人才(前3位完成人)，完成1项市级以上科研项目、技术改造项目或企业重点项目且产生较大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的人才(前3位完成人)；

6. “1+5+N”主导产业、各地首位产业及金融领域连续两年以上年度纳税工资薪金30万元以上的人才；

7. 所从事领域具有一定专长，作出突出贡献，得到行业认可的人才。

G类(产业能手)。主要包括：

1. 大专、技工院校高级工班毕业后工作满3年，中专、技工院校中级工班毕业后工作满5年的人才；

2. 取得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(职业技能等级证书)的人才，取得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(含职业农民初级职称)的专业技术人才；

3. 市职业技能大赛(学生组)第二、三名获得者；

4. 主持1项以上技术研发和应用推广、科技成果转化及产业化且取得明显效益的项目主要负责人、技术主要负责人或质量主要负责人。

说明：

1. 如上述人才目录是团队的，特指团队带头人；

2. 该人才分类目录，将定期修订，更新完善；

3. 该目录从印发之日起实施，由市委人才办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。

中共赣州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年6月26日印发
